

约翰二书读经讲义(陈终道)

约翰二书概论

一. 著者：使徒约翰

本书的语气与约翰一书有很多相似的地方，都是站在一个教会极具威望的长者身分对受书人说话。在三卷约翰书信中都有这种相似点。虽然有人因为约翰在此以「**长老**」自称，而怀疑本书可能是另一个作长老的约翰写的。但这样主张的人除「**长老**」这自称之外，没有其他价值的根据。可是使徒约翰晚年时，若自称为长老也是极自然的事，因为使徒彼得晚年时也自称为「**作长老的**」（彼前5:1），这暗示使徒时代的后期，使徒们改变工作性质，也作牧养教会的工作——长老的工作，这样使徒约翰在此自称为「**作长老的**」，就没有甚么奇怪了。反过来说，如果本书是另一位作长老的约翰所写，这个约翰在圣经别处从未提到，而他的名望、地位与说话的口吻、属灵的造诣却又与使徒约翰不相上下，这倒是令人难以置信的。

二. 著书时地：约在主后九十年以后

从本书与约翰一书及约翰三书的关系看来，这三卷书应该写在相近的时候，并且都可能写在同一个地方——以弗所或以弗所附近。

本书的信息与约翰一书2章非常相似。约翰一书2章中的几个主要论题：遵行真理，相爱的命令，敌基督者，实际上与本书的内容在意义上都非常接近。如：

1. 本书的2-5节称许受书人遵行真理，与约一2:3-4,21;3:19;4:6相似。
2. 本书的5-6节提到相爱的新命令，与约一2:7-8几乎一样。此外也与约一3:16-18;4:7-12十分接近。
3. 本书的7-10节论凡是否认耶稣是道成肉身来的，就是迷惑人的，这与约一2:18-19,22-23;4:1-5相同。

可见本书与约翰一书都是使徒约翰所写。因为这些经文，不但论题相同，而写书的笔法和语气也都相似。

另一方面，本书与三书的关系也很密切。因为两书的作者都自称是「**作长老的约翰**」，口吻都是以属灵长者自居，又都是给个人的私函，而讨论的却是对当时教会有重要关系的问题。两卷书的信息也能互相衔接。本书提醒信徒要防备异端，不可接待假师传，热心爱主固然是好，却不该不分好歹，真假一律接待。这不但亏欠主，使自己的工作受亏损，也使教会受亏损。按神工作利益来说，不分真假的爱心，不按真理运用爱心，会使神的工作受损害。但约翰三书却正面地指导信徒该怎样接待真正忠心传道的神仆，且责备那些不肯接待主仆的信徒。本书与三书，是互相连接的讲论一反一正两方面的真理，和爱心的正当运用。

注意：在使徒时代接待客旅和传道的的神仆，是教会圣工中重要的一部分，不像今日那样只是一种私人

友情的交接。因为当时许多信徒受逼害，甚至家业也被抢夺（来10:34;徒8:1-3），而且当时家庭居住的地方不像今日城市楼房那么狭窄，而旅馆的设备也不会像今日那么便利，所以接待信徒与主仆，就成为当时圣工上的重要工作。本书与三书，从一正一反两方面指导信徒怎样接待主仆，很自然的显出这两卷书出于同一作者。

此外，有些重要的用字，两卷书也有很多相似的地方，如：

「作长老的」（约二1比较约三1），

「诚心所爱」（约二1比较约三1），

「真理」（约二2,3,4比较约三3,4,12），

「当面谈论」（约二12比较约三14）等。

所以，三卷约翰书信很可能是在相近的时候，在同一个地方写的。

三. 受书人——「蒙拣撰的太太」

中文圣经小字有「太太或作教会」，所以有人以为是指教会。但太太原文*kuria*是当时妇女通用的名字，和新约圣经通常用以指教会的字*ekkleesia*不同。

本书与三书都属私函性质，不像公函。本书所讲论的事是关乎一位主内姊妹应该怎样接待神仆，并拒绝接待传异端的人。接待主仆，一般来说是姊妹的特长。全书所讲的都是很实际的工作，也是生活上的问题，并没有什么教义上很深奥的理论，写信的人，实在没有理由要用「太太」作为教会的暗语或象征，而不直接用「教会」一词。约翰在他所写充满象征的启示录中，也是直称「教会」，并没有用「太太」作为教会的暗语或象征。所以，比较自然的解释，就是这封信是写给*kurie*这位姊妹的。

这样，全新约共有六封写给个人的信，就是提前、提后、提多、腓利门、约翰二书和约翰三书。但只有腓利门书是只讲私事的，其他五封信，虽然是写给个人，所讲的却都是与教会圣工有关的事。

四. 主要信息：怎样按真理相爱

本书的主要信息是教导一位爱主的信徒怎样接待主的仆人。但内容所注重的不是接待的方法，而是该怎样分辨所当接待人。所以本书实际上就是指导信徒怎样按真理运用爱心。若只注重爱心而忽略真理的认识，必然会误用爱心，受身体的情感支配；但若只注重真理而忽略爱心，却必然偏于待人苛刻无情，要求过高。在这异端纷扰又缺乏人间温暖的世代中，信徒应该在爱心与真理这两方面，作谨慎而适当地运用。

五. 全书分析

第一段 引言——使徒的爱心（1-3）

一. 使徒自称（1）

二. 使徒的爱心（1下-2）

三. 祝祷的话（3）

第二段 使徒的喜乐与命令（4-6）

一. 爱真理的喜乐（4）

二. 相爱的命令（5-6）

第三段 使徒的警告（7-11）

- 一. 世上已有敌基督者 (7)
- 二. 要保守工作不受亏损 (8)
- 三. 分别异端者的要诀 (9)
- 四. 不可接待传异端者 (10-11)

第四段 结语——使徒的愿望 (12-13)

- 一. 盼望当面谈论 (12)
- 二. 代替问安 (13)

——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

约翰二书注释

第一段 引言——使徒的爱心 (1-3)

一. 使徒自称 (1)

1 前书完全没有发书人的自称，本书却有，这是本书与前书不同的地方。这自称只说是「作长老的」，却没有提到在甚么地方教会作长老，是很值得注意的。不论彼得或约翰自称是「作长老的」时，都不指明他们是在甚么地方作长老，暗示作长老的并不限于某一地方。虽然在使徒行传和书信中曾提到：「在各城设立长老」(多1:5)，或「在各教会中选立了长老」(参徒14:23)，但如果约翰的职责只限定在地方教会，他凭甚么权柄指导别城的教会信徒，怎样按真理行事？何况有关接待传道人，甚或拒绝异端者，都是关系众教会的信息，也是必然引起教会内部争论的问题。实际上，约翰一写信，就已经打破了「地方」的界限；他一写信，就表示他要管多过他自己所在的那一个地方教会的事了。

由此可见：

1. 「长老」的工作，在当时已不限于某一地方的单位他们所牧养的范围，也不限于一地。事实上，当时信徒已经分散到更广大的地区。

2. 当时各地虽有长老，但以使徒的身分作长老的可能只有约翰一个他既是硕果仅存的长老中之长老，自然享有较超然的地位，是众教会所敬重的。所以他在写信时，没有必要说明自己是甚么地方的长老；否则，就是当时亚细亚的各教会都已经没有长老了，只有约翰一个。但无论如何，这已经表示长老的属灵责任，所照顾的范围已不限于某一城一地了。

3. 按彼前5:1彼得也自称为长老的但彼得书信是写给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加、亚细亚，庇推尼的信徒，而这五个地区都是包括许多城镇的省分，不是个别的一个地方城镇。

综合以上各点看来，使徒时代的末期，使徒们也都作了牧养工作，而且因为他们是以传道人的身分作长老，所以工作的范围是超地方性的，成为众教会的长老。

二. 使徒的爱心 (1下-2)

1下-2 「诚心所爱」原文是「在真理中所爱」。N.A.S.B.译作love is truth。按这两节经文可见老约翰的爱

心是：

1. 像父母对待儿女的爱心

「太太和她的儿女，就是我诚心所爱」，正像使徒保罗对待信徒一样（林前4:14-15;林后6:11-13;加4:19;帖前2:7,11）。可见使徒们都有同一脚踪。他们传道成功的秘诀，就是诚心诚意地爱主爱人。这句话也表示写信的老约翰比受书的姊妹，在年龄上大概有相当大的距离，所以能够用这样的口气讲话。

2. 在真理中的爱心

在真理中运用爱心，就不体贴肉体，庇护罪恶，偏私徇情；也没有虚假，乃是出于真诚，求人的实际利益，使接受的人，既感受对方的爱心，又获得真理上的造就。

「爱」本身就是真理，爱只喜欢真理（林前13:6）。在真理中用爱心待人，就是用具体的行动教导人明白爱的真理。

3. 与一切知道真理的人同一心灵的爱心

「不但我爱，也是一切知道真理之人所爱的」，使徒表示了他的爱心之后，立即表示还有许多知道真理的人，也像他那样，为着真理的缘故而爱这位姊妹。凡是同一心灵专心爱主的，也必同心爱主所爱的。

在真理暗淡，异端丛生的时代中，竟然有少数信徒按真理实行相爱，这真是给使徒很大的安慰。老约翰不但自己是真理的老战士，也不轻忽别的遵行真理的信徒。

由此可见，这位受书人，必然是一位十分爱主，又被许多传道人认识的姊妹。她也可能是一位相当尊贵而富有的信徒，而且喜欢接徒弟的仆人。所以约翰要提醒她不要随便接待那些不该接待的人。

三. 祝祷的话 (3)

3 本书祝祷的话最特出的地方，是用了非常确定的语气——「**必常与我们同在**」。老约翰不是用求祷的语气；而是确信的态度。这种确信是由于他认识真理之神的结果。从他认识神的丰富经验中，他断定了凡按真理实行相爱的人，神的恩惠、怜悯、平安，必定常与我们同在。

「**恩惠**」指神的一切赐予。「**怜悯**」指神的慈爱向人所表示的同情和帮助。基督徒虽然在罪恶永刑方面已因神的怜悯得蒙拯救，但在日常生活中，还是不断的需要得怜悯，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4:15-16）。「**平安**」可包括心灵与身体两方面：外面环境的亨通和里面心灵的安息等。

这三样都是从父神——赐福的源头，和祂儿子耶稣基督——一切福乐的经手人，所赐给我们的。祂怎样赐下恩惠、怜悯和平安给我们呢？在真理和爱心里面。

问题讨论

长老的职分是否只限于地方教会范围之内？那么作长老的约翰，为甚么写信干预别的地方教会的事？

第二段 使徒的喜乐与命令 (4-6)

一. 爱真理的喜乐 (4)

4 「**真理**」是老约翰的常用字。从本节可见他在老年时爱真理的心并未稍减。当时教会情形既是那么暗淡，他的喜乐和安慰就是看见信徒遵行真理。但这种喜乐是那些向异端和世界妥协之人尝不到的。惟有不妥协地劝勉信徒行真理，又受到反对、误会……最后打了胜仗，看见信徒顺服了真理的，才能

享受这种喜乐。

二. 相爱的命令 (5-6)

5-6 (参约一2:7-8)

一般来说，人总是偏向于讲「理」的，所以使徒在讲真理时，特别先谈到爱心，然后才指出爱心要用在真理中，叫人注意爱心。

这两节与约一2:7-8「亲爱的弟兄阿，我写给你们，不是一条新命令，乃是你们从起初所受的旧命令。这旧命令就是你们所听见的道。再者，我写给你们的是——一条新命令。在主是真的，在你们也是真的。因为黑暗渐渐过去，真光已经照耀。」很相似，可见这是老约翰常讲的题目。为甚么他在这么高年，灵程已到了高深境界，还常讲最熟的信息——「爱」？这似乎告诉我们，老约翰凭他深远的属灵眼光，深深看见教会最大的需要，是相爱的生活。他对主所给教会相爱的命令，看得特别严重而神圣。教会爱心冷淡，是背道的开始和容纳异端的原因。失去了起初的爱心，就必定开始放松真理的标准，渐渐失去对真理爱慕追求的态度，跟着而来的就是信仰的堕落和腐化。

从这位姊妹成功的家庭教育看来，可知他灵性情形很好，因为她热心行真理。从二、三书可见约翰在真理暗淡的时代中，特别留心那些少数的忠心者，并对他们大加赞许勉励。事实上勉励信徒追求并遵行真理，就是防止异端最妥善的方法。

注意在这里的「劝」，是恳切的态度。老约翰虽是长老，又是使徒，却不用权柄命令人，而用诚恳的态度劝告人，显见老约翰不随使用权柄。他不是一个辖制群羊的长老，而是爱护群羊的长老。长老不是不可以用权柄或命令，但会使用权柄的人总是不得已的时候才用。如果劝勉已经可以生效，何必用命令或责备？

问题讨论

受书人与发书人，怎样各按真理行事？老约翰看见别人按真理而行，自己会感到喜乐，那是甚么缘故？我们有这类似的经历么？

老约翰为甚么常把爱心与真理连在一起讲？爱心与遵行真理有甚么关联？

第三段 使徒的警告 (7-11)

本段是本书的主题，警告信徒要谨慎提防异端，不可随便接待那些挂着基督招牌而宣传假道理的人。所以上文特别注重爱心与真理的并行。我们的爱心必须在真理之中运用，并且要因爱真理的缘故而爱人，才不致被属肉体的情感所支配。其实，上文使徒已经在指导信徒怎样防备异端（但到了本段，上文的意思才显明），就是要在真理上热心求长进——遵行使徒教训，使爱心不受情感的支配，而受真理的约束。

本段进一步指出应防备异端的主要理由和实行方法。

一. 世上已有敌基督者 (7)

7 试比较约一2:19-23——「他们从我们中间出去，却不是属我们的。若是属我们的，就必仍旧与我们同在。他们出去，显明都不是属我们的。你们从那圣者受了恩膏，并且知道这一切的事。」似乎当时信徒总以为敌基督者是在「末期」才出现，而疏于防备那些类似敌基督的人。本节教

导信徒怎样试验他们，就是看他们对基督的信仰如何。

按当时的异端，认为神是个灵，是圣洁的，而肉体却是污秽的，所以基督不会是一道成肉身，因而否认基督在肉身显现。这与犹太人否认基督是神所应许的弥赛亚的原因不同，但否认基督是道成肉身的救主的事实却相同。就像现代的不信派（或称现代派），他们不信基督道成肉身的原因，是认为不合科学，但他们否认基督是道成肉身这一点，跟历代以来敌挡神的异端相同。

二. 要保守工作不受亏损（8）

8 忠心的工人并不是只顾耕耘不问收获的，他们不但应该忠心撒种，不因环境灰心，还要关心照顾自己工作的成效，就像撒了种之后，还要小心浇灌照料。否则，还不算是忠心的传道人。这种关心绝不是出于维护个人事业的虚荣心，而是珍惜工作中所付出的代价，是否已经得着该有的成效？是否达到益人荣神的目的？是否能在神面前得满足的赏赐？是否能对神对人都无愧于自己的良心？这都是忠心的工人该有的态度，有这样的态度才会使他们在恩赐和灵命上不断进步。

「乃要得着满足的赏赐」，这是神的心愿。不要以为得赏赐只是人的一种贪图，神喜欢祂的儿女得着赏赐。所以，如果存着要讨神喜悦的心去追求，要「得着满足的赏赐」是非常高尚的心志。

三. 分别异端者的要诀（9）

9 「越过」*proagof*，就是向前先走的意思，N.A.S.B.译*goes too far*，何赅诗译作「任意前进」。按当时的假教师自认为知道一些更高深的事，就擅自越过福音的真道，自作聪明地离开福音的原理，在救赎的真道上加上人的道理。

注意，「越过」并不是完全拒绝，而是故意多加了些，在有关信仰的解释上超越了本来的意思，叫人发生误解。

不论异端或邪灵的工作，都不一定完全正面的反抗基督或十字架的救恩，而常是超越、加多、减少、混淆而误导。所有假冒真理的人，都不会假到完全没有一点真，不然怎能以假混真？反之，假得越像真的倒越是假。

四. 不可接待传异端者（10-11）

10-11 「若……不是传这教训」就「不要接待」他们，这句话显示一切忠心的神仆所到之处都必须传上文所说的「基督的教训」：就是耶稣是永生神的儿子，是神所差来的基督，是道成肉身的救主（太16:16,21）。

防止异端为害的方法是跟他们绝交。不接待，不问安，否则就在他们的罪上有分……。

「问安」原文*chairof*按Arndt & Gingrich新约希英字汇，认为这字的原意是欢乐（rejoice or glad），但用在问安方面时含有祝贺，欢迎的意思。英文N.A.S.B.及R.S.V.都译作'greeting' B.E.C.K.译作'greet'，所以这里的问安比一般的见面礼或招呼更强。有祝贺，欢迎，表示同情的意思。对传异端者不但不该接待他到家里，也不该向他表示同情或支持。

今天教会的难处是不能分辨异端，常误用对弟兄的爱心对待传异端的人。有时候却相反地以对待异端的办法对待弟兄！于是教会的纠纷加增，异端也加增。

大概当时信徒曾接待或是准备接待这些传异端者，像接待主的仆人那样；所以使徒特别加以阻

止，警戒信徒，不但不该接待，也不该在财物上帮助他们，或向他们表示善意的同情，因为这种接待会留下教会受害的危机。

但今日信徒要谨慎地引用约翰这几节的教训，切勿滥用于一切自己所不喜欢的人身上。

1. 我们必须很正确而公正地用真理判别对方是否异端，倘若自己的真理知识不够，或已有偏见，就应当与别的主仆或弟兄共同判别。

2. 在准备严厉对付异端之前，要考虑对付的方法是否会引起信徒同情他们，因而宁愿接受他们的教训？对付异端不但需要真理的判别，也需要属灵的修养，用爱心实行真理，却不用血气的手段。

问题讨论

为甚么本书与约翰一书都一再提醒信徒已经有好些敌基督者出现？

只顾耕耘不问收获，用这种态度作主的工完全对吗？老约翰劝勉受书人不要失去所作的工是甚么意思？

「越过基督教训」是甚么意思？是完全错误吗？还是含有错误？

为甚么不可向传异端的人问安？这原则怎样应用在今日教会工作中？

第四段 结语——使徒的愿望（12-13）

一. 盼望当面谈论（12）

12 「纸」，新约只有这里用过，在这里是指埃及的草纸，不是皮卷。

「不愿用纸墨」，这是因为老约翰对信徒的热诚，喜欢见面谈说，更加亲热。可见他们彼此之间有很深厚的情谊。信徒的交通是多方面的，许多时候不是笔墨所能尽录。

二. 代替问安（13）

13 老约翰虽在最小的事上也不嫌烦琐，愿为信徒代劳问安，使人得安慰。年老的约翰对于普通信徒所委托的小事也十分认真去做，并未站在高不可攀的地步。

问题讨论

为甚么使徒约翰说还有许多事不想用墨写，却想当面谈论？——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